



Shentong Robot Educa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6)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人士應瞭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容易受到市場波動的影響。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亦不保證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神通機器人教育」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

## 重要發展

本年度是意義重大的一年。本人欣然宣佈，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完成收購Copious Link Ventures Limited(「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目標集團」)的全部股本權益(「收購事項」)。目標公司為黑龍江神通文化俱樂部有限公司(「黑龍江神通」)的控股公司，而黑龍江神通則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黑龍江省提供全國素質體育機器人運動會(「CRC」)規範機器人教育及培訓課程，以及於中國黑龍江省籌辦及舉辦CRC比賽項目。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成功轉型為獨家於黑龍江省內籌辦及開展CRC比賽項目和提供培訓課程的企業，該類結合科技及教育的素質教育業務意味本集團正式進入中國素質教育領域，並已成功開拓新收入來源。

## 財務表現

本集團一直努力耕耘，致力重組及精簡業務營運以改善整體財務狀況，於本年度終於取得成果。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約港幣91,507,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港幣34,684,000元增長約163.8%，增長主要受益於本集團完成收購事項後所錄得的穩定收益貢獻。

本集團於本年度更成功實現扭虧為盈佳績，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3,846,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20,370,000元。毛利按年上升134.7%至約港幣55,540,000元，毛利率約60.7%。自收購事項完成日期起至報告期末止期間(合共約十個半月)，目標集團分部的收益及稅前溢利分別為約港幣60,050,000元及約港幣28,598,000元。

## 業務回顧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於中國黑龍江省提供機器人培訓課程及其他之業務，以及於中國提供電子智能卡(「神通卡」)推廣及管理服務。

自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擁有獨家授權以主辦黑龍江省內的CRC項目及經營省內相關CRC教育及培訓(統稱「CRC業務」)。黑龍江省CRC業務於過去一年取得了飛躍式的發展，並且帶領黑龍江省的素質機器人教育進入全新里程，取得了更廣泛的市場和社會認同。而為了更有效反映本集團目前經營業務及未來發展方向，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正式改名為「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建立了更鮮明的企業形象。

黑龍江省為全國素質機器人教育的領先發展區域之一，我們作為唯一獲國家體育總局認可的黑龍江省全國機器人運動大賽賽事服務商，黑龍江省CRC業務確為本集團發展戰略佈局的重要部分。年內，我們把握素質機器人教育的市場潛力，積極籌辦多項以陸地機器人和空中機器人為競賽核心的CRC賽事，策劃了多元化競賽項目如機器人馬球賽、機器人障礙賽、機器人場地越野賽、仿人機器人舞蹈競賽、智能機器人創新競賽等，吸引來自黑龍江省多間幼稚園、小學、中學及大學運動員參加。其中，二零一六年黑龍江省「神州通信杯」機器人聯賽縣區選拔賽於本年度在該省各地級市按序舉行；黑龍江省「哈爾濱銀行杯」智能機器人競賽及「開學季陸地機器人障礙賽」亦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及二零一七年二月成功舉行。透過嶄新的切入點，機器人大賽成功掀起熱烈迴響，深獲社會各界的高度關注。

透過各項黑龍江省內的CRC賽事，本集團可更有效推動黑龍江省素質機器人教育的發展，並能使素質機器人教育紮根，培育更多相關人才。我們相信，各式各樣的機器人競賽可為學生、學校提供一個技術切磋機會，促進機器人教育的普及開展，尤其在本集團集中發展的哈爾濱和大慶兩個地級市，素質機器人教育的影響力已漸見成效。

教育及人才培訓是中國未來整體發展的關鍵；大力發展中國素質教育更有利於提高全民素質及促進學生德智體各方面的發展。本年度，我們配合全國學校體育機器人聯盟工作委員會，籌備拓展國內校本素質機器人教學業務。其中，我們在黑龍江省舉辦了「小小飛行員」科技體驗活動及「2016年科普活動日」等體驗課程，除了成功擴大了素質教育業務在當地的影響力，亦為中國素質教育發展作出了貢獻。我們非常認同現時本集團以科技和教育的素質教育的定位。

## 展望

黑龍江省CRC業務於短短十個多月已為本集團帶來收益，這是我們致力優化業務營運的好開始；黑龍江省CRC業務亦將會成為本集團未來業務的增長動力。我們將在現時黑龍江省CRC業務的基礎上，加強市場推廣，以進一步擴大黑龍江省CRC業務覆蓋。除了深化哈爾濱市及大慶市的營運網絡，我們計劃逐步拓展業務網絡至黑龍江省其餘11個地級市。

在持續發展黑龍江省CRC業務網絡的同時，我們將積極籌辦各級各類的機器人運動賽事，藉以鼓勵賽事及培訓課程的參與人數持續上升。中國機器人運動工作委員會已部署於二零一七年籌辦多場全國性大型賽事。其中，第二屆全國機器人運動大賽預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在山東省舉行；是次大賽將增設新的競賽項目，較二零一五年舉辦的第一屆賽事更趨多元化。與此同時，各地區將舉辦不同規模的預選賽和總決賽；各學校、學生力爭參賽資格的同時，將帶動賽事參與人數及相關培訓人數不斷增加。我們亦很高興，黑龍江省將於二零一七年下半年首次舉辦全國性機器人大賽—中國首個以機器人為競賽工具的足球比賽「第一屆全國機器人足球運動大會」，預期將更有效提高黑龍江省機器人運動及相關培訓的知名度和普及度，更有利於中國CRC業務之發展。

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財政部聯合於二零一六年四月發佈之《機器人產業發展規劃(2016–2020年)》重點提及，組織實施機器人產業人才培養計劃、加強大專院校機器人相關專業學科建設，以及加大機器人職業培訓教育力度，可見中國對機器人教育的高度關注。未來，我們也將迎來更大的發展機遇。我們將會密切留意中國素質教育相關業務的其他發展機會，持續探尋其他省市合適的收購機會。我們亦會慎重考慮將業務延伸至機器人教育相關行業甚至其他領域，持續發掘可行的投資機會，期望實現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增長。

中國政府對教育市場的支持及整體投入增加，促使教育領域迎來產業化發展。國務院於二零一七年一月發佈的《國家教育事業發展「十三五」規劃》更提出，全面深化教育改革，加快推進教育現代化以及創新型國家和人才強國建設。規劃建議優先保障教育投入，目標到二零二零年保證國家財政性教育經費支出佔國內生產總值的比例不低於4%，並且確保在校學生人數逐年只增不減。雖然中國機器人教育產業目前仍處於起步階段，其普及率與歐美相比亦存在較大差距，但隨著中國中產階級家庭財富不斷增加及中國父母對子女教育日益重視，中國教育產業正邁入黃金時代。二零一七年是本集團進入教育領域的第一年，我們相信，中國機器人教育在有利國策的支持下，蘊藏龐大的市場潛力。本集團的中國素質教育業務也即將穩步發展，期望有助推動中國素質教育邁向新一頁。

總括而言，本集團將繼往開來，致力優化素質教育之相關營運。我們也將繼續發揮在中國素質教育領域的先行優勢，發掘更多的優質教育項目，努力打造全新的產業鏈佈局。我們相信，中國素質教育的影響力將持續擴大，並將有助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實力，為本集團及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感謝各位股東的鼎力支持，並對董事、管理層人員及員工於過去一年所付出的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關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收益                | 3     | <b>91,507</b>          | 34,684          |
| 銷售成本              |       | <u><b>(35,967)</b></u> | <u>(11,020)</u> |
| 毛利                |       | <b>55,540</b>          | 23,664          |
| 其他收入              | 4     | <b>1,655</b>           | 52              |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 <b>(13,636)</b>        | (14,684)        |
| 行政開支              |       | <b>(29,702)</b>        | (25,968)        |
| 其他經營開支            |       | <u><b>(456)</b></u>    | <u>–</u>        |
| 經營溢利／(虧損)         |       | <b>13,401</b>          | (16,936)        |
| 融資成本              | 6     | <u><b>(1,894)</b></u>  | <u>(1,884)</u>  |
| 稅前溢利／(虧損)         |       | <b>11,507</b>          | (18,820)        |
| 所得稅開支             | 7     | <u><b>(7,661)</b></u>  | <u>(1,550)</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 8     | <u><b>3,846</b></u>    | <u>(20,370)</u> |
|                   |       | 港仙                     | 港仙              |
| 每股盈利／(虧損)         |       |                        |                 |
| 基本(每股港仙)          | 10(a) | <u><b>0.24</b></u>     | <u>(1.57)</u>   |
| 攤薄(每股港仙)          | 10(b) | <u>不適用</u>             | <u>不適用</u>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年內溢利／(虧損)        | 3,846                  | (20,370)               |
| 其他全面收入           |                        |                        |
|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的匯兌差額    | <u>(20,354)</u>        | <u>(1,237)</u>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u><u>(16,508)</u></u> | <u><u>(21,607)</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b>資產</b>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5,416          | 933             |
| 商譽             |    | 36,302         | –               |
| 無形資產           | 11 | 371,929        | –               |
|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    | <b>413,647</b> | <b>933</b>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 54             | –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2 | 32,582         | 21,847          |
| 銀行及現金結餘        |    | 92,525         | 17,961          |
| <b>流動資產總值</b>  |    | <b>125,161</b> | <b>39,808</b>   |
| <b>資產總值</b>    |    | <b>538,808</b> | <b>40,741</b>   |
| <b>權益及負債</b>   |    |                |                 |
| 股本             | 15 | 16,557         | 12,947          |
| 儲備             |    | 74,869         | (88,779)        |
| <b>權益總額</b>    |    | <b>91,426</b>  | <b>(75,832)</b> |
| <b>負債</b>      |    |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承兌票據           | 13 | –              | 101,949         |
| 遞延稅項負債         |    | 95,014         | –               |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    | <b>95,014</b>  | <b>101,949</b>  |
| <b>流動負債</b>    |    |                |                 |
| 培訓課程責任         |    | 21,581         | –               |
| 預收款項           |    | 129            | –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14 | 209,590        | 2,003           |
| 承兌票據           | 13 | 103,843        | –               |
| 即期稅項負債         |    | 17,225         | 12,621          |
| <b>流動負債總額</b>  |    | <b>352,368</b> | <b>14,624</b>   |
|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    | <b>538,808</b> | <b>40,741</b>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於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次應用此等與本集團有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當前和以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列載於附註2。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港幣227,207,000元。此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儘管如此，董事已根據下列各項在編製本集團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本集團與本公司主要股東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神州通信投資」)同意延遲應付神州通信投資款項港幣200,100,000元的還款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及董事預期可順利進一步延遲還款日期。
- (b)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神州通信投資同意延展承兌票據的到期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 (c) 董事已獲神州通信集團有限公司(「神州通信」，為神州通信投資的控股公司，並被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確認，神州通信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足夠資金以應付本集團現時及未來到期的財務承擔，並於必要時，致使神州通信投資就本集團應付神州通信投資的任何現時或未來負債延遲還款日期。

經計及神州通信及神州通信投資的財務資助足以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撥支，董事因此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為恰當做法。倘本集團無法以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須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採納該等修訂未有對本集團在本期及過往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                                 | 於以下日期或<br>之後開始之<br>會計期間生效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的修訂：披露計劃          |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修訂：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的修訂：股份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及新準則於初始應用期間之預期影響。目前本集團已確定新準則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之影響。有關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在下文討論。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評估，在適當時候可能確定進一步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此準則就金融資產分類引入新方法，基於現金流量特徵及持有資產的業務模式進行。於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及擁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之債務工具，均按攤銷成本計量。於以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工具為目的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擁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之債務工具，均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所有其他債務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股本工具一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然而，實體可按個別工具基準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把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工具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有關分類及計量金融負債之要求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無重大變動，惟倘選擇按公平值計量，因自身信貸風險變動所引致之公平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此舉會產生會計錯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發生虧損減值模式。確認減值虧損前毋須再事先發生信貸事件或減值原因。就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而言，實體一般將確認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倘於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實體將會確認使用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就貿易應收款項納入一項簡化處理方法，在通常情況下均會確認使用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內終止確認之規定獲大致繼承，並無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模式可導致提前確認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本集團於完成更為詳細之評估後方可量化有關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所有現有收益準則及詮釋。

該準則之核心原則為實體確認收益以描述向客戶轉讓之貨物及服務，該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物及服務而有權收取之代價。

實體根據核心原則透過應用五個步驟模式確認收益：

1. 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2. 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3. 釐定交易價
4. 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5. 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該準則亦包括有關收益之詳盡披露要求。

本集團目前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但於完成更為詳細之分析後方可估計新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該新訂準則引入有關承租人的單一會計處理模式。承租人無需區分經營及融資租賃，但需就全部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可獲選擇性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需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之辦公物業租賃現分類為經營租賃及租賃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金後)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可能需就該等租賃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負債，並確認其相應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將相應增加且開支確認之時間亦會受到影響。

本集團將需進行更詳盡之評估，以於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之過渡安排及折讓影響後釐定該等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之新資產及負債。

### 3. 收益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來自神州通信的推廣及管理服務收入 | 31,457        | 34,684        |
| 機器人培訓課程及其他       | 60,050        | —             |
|                  | <u>91,507</u> | <u>34,684</u> |

### 4. 其他收入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匯兌收益        | 90            | —             |
| 利息收入        | 89            | 51            |
| 雜項收入        | 12            | 1             |
|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的收益 | 1,464         | —             |
|             | <u>1,655</u>  | <u>52</u>     |

##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經營分類：

推廣及管理服務 – 在中國提供電子智能卡「指定神通卡」的推廣及管理服務

機器人培訓課程及其他 – 於中國黑龍江省籌辦及舉辦全國素質體育機器人運動會（「CRC」），並提供CRC培訓課程。

已於年內設立一個新的經營分類（機器人培訓課程及其他）。

本集團的呈報分類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故彼等乃分開進行管理。以上各經營分類包含從事有關分類活動的附屬公司。

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適用者相同。分類溢利或虧損不包括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及未分配公司開支。分類資產包括所有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公司資產除外）。分類負債包括所有非流動負債及流動負債（即期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公司負債除外）。

經營分類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                       | 二零一七年               |                            |            | 二零一六年               |
|-----------------------|---------------------|----------------------------|------------|---------------------|
|                       | 推廣及<br>管理服務<br>港幣千元 | 機器人<br>培訓課程<br>及其他<br>港幣千元 | 總計<br>港幣千元 | 推廣及<br>管理服務<br>港幣千元 |
| <b>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br>(包括關聯公司) | 31,457              | 60,050                     | 91,507     | 34,684              |
| 分類溢利                  | 5,844               | 28,598                     | 34,442     | 3,259               |
| 利息收入                  | 61                  | 27                         | 88         | 50                  |
| 折舊及攤銷                 | 553                 | 2,856                      | 3,409      | 2,864               |
|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的<br>收益(附註4)  | -                   | 1,464                      | 1,464      | -                   |
| 分類非流動資產添置             |                     |                            |            |                     |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435,767                    | 435,767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43               | 818                        | 1,861      | 165                 |
|                       | 1,043               | 436,585                    | 437,628    | 165                 |
| <b>於三月三十一日</b>        |                     |                            |            |                     |
| 分類資產                  | 39,420              | 498,026                    | 537,446    | 36,377              |
| 分類負債                  | 1,403               | 229,046                    | 230,449    | 1,312               |

分類收益、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的對帳：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b>收益</b>      |                       |                        |
| 呈報分類收益總額       | <u>91,507</u>         | <u>34,684</u>          |
| 綜合收益           | <u><u>91,507</u></u>  | <u><u>34,684</u></u>   |
| <b>損益</b>      |                       |                        |
| 呈報分類溢利總值       | 34,442                | 3,259                  |
| 融資成本           | (1,894)               | (1,884)                |
| 所得稅開支          | (7,661)               | (1,550)                |
| 未分配金額：         |                       |                        |
| 諮詢費            | (650)                 | -                      |
| 董事酬金及津貼        | (5,174)               | (3,546)                |
| 法律及專業費用        | (3,151)               | (8,233)                |
| 租金             | (2,401)               | (2,280)                |
| 薪金及股份付款        | (6,167)               | (2,995)                |
| 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 (3,498)               | (3,141)                |
| 年內綜合溢利／(虧損)    | <u><u>3,846</u></u>   | <u><u>(20,370)</u></u> |
| <b>資產</b>      |                       |                        |
| 呈報分類資產總值       | 537,446               | 36,377                 |
| 分類間資產對銷        | (2,915)               | -                      |
| 未分配資產：         |                       |                        |
| 銀行及現金結餘        | 3,168                 | 3,550                  |
| 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 1,109                 | 814                    |
| 綜合資產總值         | <u><u>538,808</u></u> | <u><u>40,741</u></u>   |
| <b>負債</b>      |                       |                        |
| 呈報分類負債總額       | 230,449               | 1,312                  |
| 分類間資產對銷        | (2,915)               | -                      |
| 即期稅項負債         | 17,225                | 12,621                 |
| 遞延稅項負債         | 95,014                | -                      |
| 承兌票據           | 103,843               | 101,949                |
| 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 3,766                 | 691                    |
| 綜合負債總額         | <u><u>447,382</u></u> | <u><u>116,573</u></u>  |

##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區，即中國，故概無呈列按地區分類的分類資料獨立分析。

###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神州通信—推廣及管理服務分類 | <u>31,457</u> | <u>34,684</u> |

## 6. 融資成本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應付神州通信投資承兌票據利息 | <u>1,894</u>  | <u>1,884</u>  |

## 7. 所得稅開支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即期稅項—中國  |               |               |
| 年內撥備     | 7,966         | 2,076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05)         | -             |
| 遞延稅項     | -             | (526)         |
|          | <u>7,661</u>  | <u>1,550</u>  |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毋須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稅率25% (二零一六年：25%) 作出撥備。

所得稅開支與稅前溢利／(虧損)乘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後所得者的對帳如下：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稅前溢利／(虧損)                        | <u>11,507</u>       | <u>(18,820)</u>     |
|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br>(二零一六年：25%)計算的稅項 | 2,876               | (4,705)             |
|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 (19)                | (19)                |
|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 -                   | (4)                 |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 5,109               | 6,278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u>(305)</u>        | <u>-</u>            |
| 所得稅開支                            | <u><u>7,661</u></u> | <u><u>1,550</u></u> |

## 8. 年內溢利／(虧損)

本集團年內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核數師酬金            |                       |                 |
| — 審核服務           | 650                   | 538             |
| — 其他服務           | 700                   | 2,012           |
|                  | <b>1,350</b>          | 2,550           |
| 無形資產攤銷           |                       |                 |
| — 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 -                     | 2,104           |
| 收購相關成本           | 2,469                 | 7,909           |
| 折舊               | 3,427                 | 771             |
|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費用      | 5,917                 | 4,66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364                   | -               |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90                    | -               |
| 豁免其他應付款項的收益(附註4) | <u><u>(1,464)</u></u> | <u><u>-</u></u> |

## 9. 股息

年內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而自報告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10.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的<br>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 <u>3,846</u>  | <u>(20,370)</u> |

###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
| 股份數目                        |                      |                      |
| 於年初的已發行普通股                  | 1,294,697,017        | 1,294,697,017        |
| 認購股份的影響                     | <u>315,504,110</u>   | <u>不適用</u>           |
|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br>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u>1,610,201,127</u> | <u>1,294,697,017</u> |

###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 11. 無形資產

|                            | 分銷網絡<br>港幣千元 | 服務合約<br>港幣千元 | 獨家授權<br>港幣千元 | 總計<br>港幣千元 |
|----------------------------|--------------|--------------|--------------|------------|
| <b>成本值</b>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 73,725       | 183,289      | –            | 257,014    |
| 匯兌差額                       | (3,082)      | (7,663)      | –            | (10,745)   |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br>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 70,643       | 175,626      | –            | 246,269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16)               | –            | –            | 390,514      | 390,514    |
| 匯兌差額                       | (4,075)      | (10,130)     | (18,585)     | (32,790)   |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66,568       | 165,496      | 371,929      | 603,993    |
| <b>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b>           |              |              |              |            |
|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 71,561       | 183,289      | –            | 254,850    |
| 年內攤銷                       | 2,104        | –            | –            | 2,104      |
| 匯兌差額                       | (3,022)      | (7,663)      | –            | (10,685)   |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br>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 70,643       | 175,626      | –            | 246,269    |
| 匯兌差額                       | (4,075)      | (10,130)     | –            | (14,205)   |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66,568       | 165,496      | –            | 232,064    |
| <b>帳面值</b>                 |              |              |              |            |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            | 371,929      | 371,929    |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獨家授權指使用CRC神通卡付款系統、於中國黑龍江省籌辦及發展全國素質體育機器人運動會(「CRC」)比賽項目及提供CRC教育及培訓課程的權利。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黑龍江神通文化俱樂部有限公司(「黑龍江神通」)獲北京神通文化俱樂部有限公司(「北京神通」)授權，獲國家體育總局社會體育指導中心批准，並獲黑龍江省體育總會與哈爾濱市體育總會進一步確認，於中國黑龍江省籌辦及發展CRC比賽項目及提供CRC教育及培訓課程。

根據CRC主辦合同書，北京神通自國家體育總局社會體育指導中心取得(其中包括)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初期間籌辦及開展CRC比賽項目並提供國家級CRC教育及培訓課程，CRC主辦合同書於期滿時自動重續的權利。倘訂約方並無反對，每次重續為期五年。訂約方有意建立長期戰略合作伙伴關係，而CRC主辦合同書將長期有效。

根據黑龍江CRC授權補充協議，只要國家體育總局社會體育指導中心與北京神通根據CRC主辦合同書的合作期維持有效，北京神通向黑龍江神通授出的授權則會自動無限期延長，惟由黑龍江神通以書面通知終止者則作別論。

根據CRC神通卡付款系統黑龍江省獨家權授權協議，神州通信向黑龍江神通授出使用CRC神通卡付款系統的長期獨家權。CRC神通卡付款系統黑龍江省獨家權授權協議將為無限期有效及予以延長，惟由黑龍江神通終止者則作別論。

由於預計本集團的獨家授權為本集團產生現金流量之期限沒有可預期之限制，故有關資產被視作及評估為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

倘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無形資產符合無形資產的定義，則有關資產將會與商譽分開識別及確認。

獲評估為擁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不作攤銷。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屬無限之任何結論經每年檢討，以釐定有關事件及情況是否繼續支持有關資產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如情況有變，則會自變更日期起就可使用年期從無限轉為有限之評估按未來適用基準入帳，並且於該項資產之估計餘下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基準在損益扣除攤銷。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於事件及情況變動表明有潛在減值時進行更為頻繁的檢討。

##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應收一名主要股東款項(附註a) | 25,687        | 20,656        |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附註b)   | 2,241         | –             |
| 其他應收款項          | 289           | 11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 4,365         | 1,180         |
|                 | <u>32,582</u> | <u>21,847</u> |

附註：

(a) 應收本公司主要股東神州通信款項為以人民幣計值、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b)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為以人民幣計值、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 13. 承兌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約港幣94,427,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94,427,000元)的承兌票據由神州通信投資持有。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神州通信投資協定將到期日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延遲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神州通信投資協定將到期日由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延遲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神州通信投資協定將到期日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延遲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承兌票據的本金額以港幣計值。承兌票據為無抵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票面利率為每年2厘(二零一六年：每年2厘)，而實際利率則為1.86厘(二零一六年：1.86厘)。

## 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二零一七年<br>港幣千元  | 二零一六年<br>港幣千元 |
|-----------------|----------------|---------------|
|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款項(附註a) | 200,100        | –             |
|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附註b) | 564            | –             |
| 應計薪金            | 1,419          | 623           |
| 應計開支            | 1,286          | 647           |
| 保證金(附註c)        | 5,080          | –             |
| 其他應付款項          | 1,141          | 733           |
|                 | <u>209,590</u> | <u>2,003</u>  |

附註：

- (a) 應付本公司主要股東神州通信投資款項為以港幣計值、無抵押、免息，並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償還。
- (b)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為以港幣計值、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 (c) 該款項指神州通信就黑龍江神通CRC神通卡付款系統所支付的保證金。

## 15. 股本

|                           | 二零一七年                       |                      | 二零一六年                       |                      |
|---------------------------|-----------------------------|----------------------|-----------------------------|----------------------|
|                           | 股份數目                        | 金額<br>港幣千元           | 股份數目                        | 金額<br>港幣千元           |
| 法定：                       |                             |                      |                             |                      |
|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br>於年初及年終 | <u>10,000,000,000</u>       | <u>100,000</u>       | <u>10,000,000,000</u>       | <u>100,000</u>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
|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br>於年初    | <u>1,294,697,017</u>        | <u>12,947</u>        | <u>1,294,697,017</u>        | <u>12,947</u>        |
| 於進行認購事項時已發行股份(附註)         | <u>361,000,000</u>          | <u>3,610</u>         | <u>-</u>                    | <u>-</u>             |
| 於年終                       | <u><u>1,655,697,017</u></u> | <u><u>16,557</u></u> | <u><u>1,294,697,017</u></u> | <u><u>12,947</u></u> |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本公司與神州通信投資訂立神州通信投資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按每股新股份港幣0.5元向神州通信投資配發及發行100,000,000股新股份。神州通信投資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完成。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本公司與六名獨立投資者訂立投資者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按每股新股份港幣0.5元向該六名獨立投資者配發及發行合共261,000,000股新股份。投資者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完成。

## 16.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港幣30,000,000元收購Copious Link Ventur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Copious Link Group」)的100%股本權益。Copious Link Group於中國黑龍江省從事機器人教育。是項收購乃為多元化本集團的收入基礎。其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事項日期的公平值如下：

港幣千元

### 已收購資產淨值：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7,137                |
| 無形資產—獨家授權(附註11)   | 390,514              |
| 存貨                | 44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6,566               |
| 應收一名主要股東款項—神州通信   | 43,696               |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6,422                |
| 銀行及現金結餘           | 1,237                |
| 預收款項              | (12)                 |
| 培訓課程責任            | (19,032)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11,035)             |
|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款項—神州通信投資 | (350,100)            |
|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564)                |
| 即期稅項負債            | (3,227)              |
| 遞延稅項負債            | (99,762)             |
|                   | <u>(8,116)</u>       |
| 收購事項的商譽           | <u>38,116</u>        |
|                   | <u><u>30,000</u></u> |

### 以下列項目支付：

|    |                      |
|----|----------------------|
| 現金 | <u><u>30,000</u></u> |
|----|----------------------|

###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             |                        |
|-------------|------------------------|
| 已付現金代價      | (30,000)               |
|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u>1,237</u>           |
|             | <u><u>(28,763)</u></u> |

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主要股東款項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之公平值分別為港幣2,643,000元、港幣43,696,000元及港幣6,422,000元。預期可全數收回所有的合約現金流量。

收購Copious Link Group產生的商譽乃歸因於將本集團於智能電子卡應用的經驗運用到新機器人教育業務的預計盈利能力及合併產生的預計未來經營協同效應。

於收購事項日期至報告期末期間，Copious Link Group為本集團帶來年內收益及溢利貢獻分別約為港幣60,050,000元及港幣28,598,000元。

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年內收益及年內溢利將分別約港幣100,490,000元及港幣6,538,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是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完成，本集團可實際達到的收益及經營業績的指標，亦不擬作未來業績的預測。

##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其中指出，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港幣227,207,000元及此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並無就此事宜發表非標準無保留意見。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收益及盈利能力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港幣91,507,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34,684,000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63.8%，主要由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合併目標集團的業績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港幣55,54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港幣23,664,000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合併目標集團的業績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以及行政開支約為港幣43,338,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港幣40,652,000元。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收購事項完成後合併目標集團的業績所致。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擁有人應佔溢利約港幣3,846,000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虧損約港幣20,370,000元。有關改善主要歸因於完成收購事項。

#### 分類資料

按呈報分類劃分之本集團表現的分析載於附註5。

\* 於本公佈附註1轉載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本金額約港幣94,4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94,400,000元)，且具帳面值約港幣103,8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02,000,000元)的未兌現承兌票據。該承兌票據原先為無抵押、按年息率2厘計息，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期滿。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日，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神州通信投資」)同意修改承兌票據的年期，令有關到期日更改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新到期日」)。此外，於新到期日前，倘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的財務資料顯示償還有關本金及累計利息會使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減至港幣50,000,000元以下，則本集團有權將到期日進一步延遲(「到期延遲權利」)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延遲到期日」)。該到期延遲權利可於延遲到期日以後每年六月三十日行使，直至最終到期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除上述承兌票據外，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承擔借貸融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零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約為港幣227,2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港幣25,200,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港幣92,5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8,000,000元)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港幣32,6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1,800,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港幣209,6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000,000元)、即期稅項負債約港幣17,2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2,600,000元)、培訓課程責任約港幣21,6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零元)及承兌票據約港幣103,800,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約港幣102,000,000元)。

本集團現時一般以內部資源撥付其營運及投資活動所需資金。

##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總額佔權益的百分比計量。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為113.6%。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處於負權益狀況，故無法提供資本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相對資產總值的比率)為2.86。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361,000,000股新普通股經已透過認購（「認購事項」）的方式發行及配發。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有關專業費用及相關開支）約為港幣179,900,000元，並已按以下方式運用：(i)港幣30,000,000元用作償付收購事項代價的全部款項；及(ii)約港幣149,900,000元用作目標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根據服務協議（「服務協議」）支付的部份服務費（「服務費」）。鑑於目標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或之前向神州通信投資支付服務協議項下的服務費，本公司現正考慮其他籌集資金的途徑，包括（不限於）透過股本及／或債務方式集資以支付服務費餘額約港幣200,100,000元。倘落實進行任何潛在集資活動，本公司將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適時作進一步公佈。有關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的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外，年內概無任何其他資本結構變動。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 僱員、薪酬政策及員工成本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100名僱員（二零一六年：73名）。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約為港幣20,300,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0,700,000元）。本集團的酬金乃經參考市況以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而年終花紅乃根據個別表現釐定，以表揚及嘉獎彼等的貢獻。應計其僱員的其他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給予其僱員的醫療計劃組合。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計劃。然而，本集團不斷物色可提升股東價值的商機。

##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本公司(作為買方)與Profuse Year Limited(「賣方」，作為賣方)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港幣30,000,000元。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透過於中國黑龍江省提供CRC規範機器人教育及培訓課程以及於中國黑龍江省籌辦及舉辦CRC比賽項目，於中國從事電子智能卡「CRC神通卡」的推廣、銷售及管理業務，而籌辦及舉辦CRC比賽項目為提供上述服務的主要市場推廣工具。由於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賣方為神州通信投資(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之聯繫人士，故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其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關連交易。有關收購事項之相關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已告完成。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九日的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的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外，年內概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開支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為單位，而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則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預期不會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制訂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創業板買賣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神州通信投資協定將承兌票據的到期日由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延遲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不可撤銷資本承擔約為港幣3,990,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000元)。

##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董事會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規定買賣標準寬鬆。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有任何不遵守規定買賣標準及不遵守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之事宜。

## 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深信，良好及有效之企業管治對企業成功貢獻重大，並可提升本集團及其股東之價值。因此，董事會致力維持及確保本集團內之企業管治水平，確保以妥善及盡責之方式監管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除下文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常規及守則條文。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了解。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力群女士及張力女士因彼等其他業務活動及突如其來之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

此外，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而彼亦應邀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如適用)之主席出席。何晨光先生(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因突如其來之公務而未能出席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鮑躍慶先生(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獲委任為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主席，以回應及解答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之問題。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從企管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本公司之主要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 分配

董事不建議就本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 審核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五次會議，會上審核委員會成員已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及下列報告，且感到滿意：

-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 二零一六／一七年第一季及第三季之季度報告；
- 二零一六／一七年首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
- 審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並已作出充份的披露。

##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已將初步公佈列示的涉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金額進行了核對。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保證委聘，因此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1樓2115-2116室舉行。本公司將向本公司股東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神通機器人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晨光先生及鮑躍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韓力群女士及張力女士。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集團網站[www.srobotedu.com](http://www.srobotedu.com)之網頁上。